

关于老城区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报告

老城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4 年区财政收支预算经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后，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收支执行与年初预算相比发生了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规定，现将我区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新增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及政府债务变动情况

(一) 新增一般债券资金情况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 6 月发行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洛财债〔2024〕16 号），上级下达我区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300 万元，安排用于洛阳市老城区葛家岭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

(二)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情况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 6 月发行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洛财债〔2024〕10 号）和《洛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 7 月发行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洛财债〔2024〕12 号），上级下达我区 2024 年新增债券资金 4800 万元。

(三) 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市财政局下达我区的 2023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为 65630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5708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99218 万元。2024 年新增政府债券限额 5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00 万元，专项债券 4800 万元。2024 年我区地方债务限额调整为 66140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5738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04018 万元。截止目前，我区政府债务总余额为 64698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34296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304018 万元。

二、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调整情况

年初向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报告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20207 万元，本次调增 8119 万元，预算调整后，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 128326 万元。此次收入调整内容主要是：

（1）本级收入年初预算为 92069 万元，根据当年经济形势及税收收入情况，本级收入调整为 75000 万元，调减 17069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由年初预算 21941 万元调整为 49270 万元，调增 27329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调增 1057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调增 16756 万元。

（3）上年结余由年初预算的 6197 万元，调整为 3756 万元，调减 2441 万元。调整的原因是决算数据发生变化。

（4）一般债券转贷收入调整为 300 万元，调增 300 万元。

2、支出调整情况

根据 2024 年区财政收入调整情况，财政支出也调增 8119 万元。调整后，2024 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128326 万元，此次支出调整内容主要是：

(1) 本级支出由年初 111207 万元，调整为 120326 万元，调增 9119 万元。其中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整为 20623 万元，调减 6639 万元；

国防支出调整为 100 万元，调减 189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调整为 5721 万元，调增 5131 万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调整为 5232 万元，调增 4370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调整为 152 万元，调增 94 万元；

农林水支出调整为 1000 万元，调增 262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调整为 460 万元，调增 268 万元；

预备费年初安排 1500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由于财力有限经报区政府批准，已动支预备费，调减 1500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调整为 9722 万元，调增 6622 万元。

(2) 转移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调整为 8000 万元，调减 1000 万元。

3、调整后收支平衡

综合以上预算调整数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2024 年区财政可用财力预算收入为 128326 万元，全区财政预算支出为 128326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预算调整

年初向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报告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61 万元。本次调增 38808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新增上级拨付 378174 万元，调增上年结余 511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专项债券）4800 万元。调整后，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

收入为 388645 万元。

2、支出调整事项

年初向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报告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为 561 万元。本次调增 388084 万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和上级文件要求列入相应支出科目。调整后，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为 388645 万元。其中支出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调整为 4 万元，调增 4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调整为 374713 万元，调增 374583 万元。主要是土地资金调增 368142 万元，专项债券 4000 万元，超长期国债 2571 万元；

农林水支出调整为 57 万元，调增 29 万元；

其他支出调整为 1555 万元，调增 1152 万元。主要是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调增 352 万元，专项债券 800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 3831 万元，调增 3831 万元；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调整为 8485 万元，调增 8485 万元。

3、调整后收支平衡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38864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388645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预算调整

年初向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报告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970 万元。本次调增 285 万元，均为本年度上级拨付的资金。调整后，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1255 万元。

2、支出调整事项

年初向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报告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为 970 万元。本次调增 285 万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和上级文件要求列入相应支出科目。调整后，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为 1255 万元。

3、调整后收支平衡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125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1255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因财政收入尚未决算，上级补助政策也未完全明确，预算调整数并不是年度预算执行的决算数，有关变化情况将在财政决算报告中详细汇报。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表 1：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表

附表 2：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表

附表 3：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

附表1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变动	调整后 预算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变动	调整后 预算
税收收入	56114	-2514	536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62	-6639	20623
非税收入	35955	-14555	21400	国防支出	289	-189	100
				公共安全支出	540	0	540
				教育支出	15976	0	15976
				科学技术支出	590	5131	572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62	4370	52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99	0	24399
				卫生健康支出	9175	0	9175
				节能环保支出	58	94	152
				城乡社区支出	14950	0	14950
				农林水支出	738	262	1000
				交通运输支出	192	268	46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	0	2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700	700
				金融支出	0	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住房保障支出	10532	0	1053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1	0	102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预备费	1500	-1500	
				其他支出	0	0	
				债务付息支出	3100	6622	9722
本级收入	92069	-17069	75000	本级支出	111207	9119	120326
上级补助收入	21941	27329	49270	转移性支出	9000	-1000	8000
返还性收入	4799	0	4799	上解上级支出	9000	-1000	8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142	10573	27715	补助下级支出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0	16756	16756	上年结转支出			
下级上解收入				调出资金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0	0	0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0					
上年结余	6197	-2441	3756				
调入资金	0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0	300	3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20207	8119	1283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20207	8119	128326

附表2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年初 预算	调整 变动	年初预 算调整	项 目	年初 预算	调整 变动	年初预算调 整后
一、本年收入	0		0	一、本年支出	561	375768	37632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4	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	城乡社区支出	130	374583	374713
车辆通行费			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	367926	368056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	86	86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0	0	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	0	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	0	0
污水处理费收入			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	0	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4000	4000
无线电频率占用费收入			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2571	2571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农林水支出	28	29	57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的支出	28	29	57
				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0	0	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	0
				其他支出	403	1152	155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3	352	755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800	8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0	0	0
				基础设施建设	0	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0	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561	375768	3763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6	378174	378200	二、补助县区支出	0	0	0
三、上年超收			0	三、调出资金	0	0	0
四、调入资金				四、结转下年	0	0	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	4800	4800	五、上解上级支出	0	3831	3831
六、上年结余	535	5110	5645	七、债务付息支出	0	8485	848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61	388084	38864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561	388084	388645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变动	年初预算 调整数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变动	年初预算 调整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	285	285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70	285	1255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41	41	82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929	244	1173
上年结余	970	0	97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970	285	1255	支出总计	970	285	1255